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江开环审〔2020〕336号

关于广东华艺卫浴实业有限公司卫浴产品整体 配套技术（连续式生产线）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华艺卫浴实业有限公司：

报来《广东华艺卫浴实业有限公司卫浴产品整体配套技术（连续式生产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华艺卫浴实业有限公司卫浴产品整体配套技术（连续式生产线）改造项目位于开平市月山镇天虹大道1号，占地面积100509.66平方米，从事卫生陶瓷制品生产，年产陶瓷卫生洁具40万套。广东华艺卫浴实业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取得《关于广东华艺卫浴实业有限公司卫浴产品整体配套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开环批[2014]125号），主要设备为150

立方米燃气梭式窑、100立方米燃气梭式窑各1条及配套设备；于2019年6月完成一期工程竣工环保验收，验收规模为年产陶瓷卫生洁具25万套，主要设备为100立方米燃气梭式窑1条及配套设备。企业现投资6000万元进行了以下调整：①原环评审批的150立方米燃气梭式窑变更为128米燃气连续式生产线，已验收100立方米燃气梭式窑改用于产品返烧；②在原审批工艺的基础上，增加了石膏模具制作工艺以及智能马桶组装线；③项目通过对产品轻量化改进，生产规模由原来年产陶瓷卫生洁具40万件调整为年产陶瓷卫生洁具60万件，陶瓷卫生洁具主要原辅材使用量和产品重量均不变，不涉及产能变化。改扩建后主要生产设备为：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技改后设备数量(单位)
1	100 立方米燃气梭式窑	100 立方米	1 台
2	连续式生产线	128 米	1 条
3	10 吨球磨机	10 吨	4 台
4	3 吨球磨机	3 吨	2 台
5	高速调浆机	15 吨	6 台
6	中速混合池	每个 40 吨	7 个
7	陈腐池	每个 200 吨	18 个
8	过筛除铁系统	/	3 个
9	供浆搅拌缸	每台 55 吨	10 台
10	喂料机系统	20 吨	1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技改后设备数量(单位)
11	成型立交线（流水作业生产线）	/	96 条
12	石膏粉配料机	/	1 台
13	全自动施釉机械手	/	1 套
14	喷釉流水线	60 工位	1 条
15	快速胚体干燥房	每套 420 平方米	10 套
16	成检检测线（密封性检测线）	/	1 条
17	包装线	/	2 条
18	空压机	/	5 台
19	燃气供气系统	/	1 套
20	改洗输送线	/	1 条
21	改洗半检输送线	/	1 条
22	智能坐便器组装线	/	1 条
23	智能坐便器老化线	/	1 条
24	组装线循环水系统	/	1 条
25	老化线循环水系统	/	1 条
26	助力提升机	/	2 条
27	自动提升旋转机	/	1 条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技改后设备数量(单位)
28	自动打带机	/	1 条
29	智能坐便器测试机	/	1 台
30	坐便器冲水性能测试机	/	1 台
31	红外测温枪	/	1 支
32	风速仪	VC816B	1 台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颗粒物排放执行《陶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60-2019）表1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和表2现有企业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连续生产线烧成废气中的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执行《陶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60-2019）表1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氟化物、烟气黑度、铅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和氯化物排放执行《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二）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后回用，不能外排。生活污水须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级中较严值后，输送至月山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深化处理。

(三) 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四)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在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的要求。

三、根据报告表的核算，项目技改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削减为：二氧化硫 2.02吨/年、氮氧化物 3.16吨/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才能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9月2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月山镇人民政府、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